

股 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以下說明緊接[編纂]完成前及緊隨[編纂]完成後的法定股本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金額。

於本文件日期的股本

法定股本

數目	股份描述	面值總額
[455,626,898]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45,562.69]美元
[44,373,102]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編纂]前優先股	[4,437.31]美元
總計		50,000.00美元

已發行、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數目	股份描述	面值總額
[30,315,353]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3,031.54]美元
[43,978,013]股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編纂]前優先股	[4,397.80]美元
總計		7,429.34美元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股本

根據日期為[●]的股東決議案，待[編纂]成為無條件並緊接上市前生效，(i)本公司普通股及[編纂]前優先股將重新分類、重新指定及轉換為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及(ii)股份拆細將生效。下表假設(i)Genisage Tech Inc.持有的普通股將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ii)其餘已發行普通股將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及[編纂]前優先股將自動轉換為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普通股；(iii)股份拆細已完成；(iv)[編纂]成為無條件及[編纂]乃根據[編纂]發行；(v)[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vi)並無發行或註銷股份，亦無出現下文「一股本的潛在變動」所述的股本的其他潛在變動；及(vii)並無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

法定股本

數目	股份描述	面值總額
[編纂]	A類股份	[編纂]美元
[編纂]	B類股份	[編纂]美元
總計		[編纂]美元

股 本

已發行、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數目	股份描述	面值總額
[編纂]	已發行A類股份	[編纂]美元
[編纂]	已發行B類股份	[編纂]美元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B類股份	[編纂]美元
總計		[編纂]美元

地位

[編纂]為B類股份，與目前已發行或本文件所述將予發行的所有B類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且(尤其是)將同等享有本文件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的權利。

不同投票權架構

不同投票權架構

本公司打算緊接[編纂]完成前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根據該架構，本公司股本將由A類股份及B類股份組成。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有關保留事宜的決議案(每股股份具一票投票權)除外)，A類股份持有人享有每股十票投票權，而B類股份持有人享有每股一票投票權。

保留事宜：

- (i) 大綱或細則的任何修訂，包括更改任何類別的股份附帶的權利；
- (ii) 委任、選舉或罷免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委聘或罷免本公司核數師；及
- (iv) 本公司自願解散或清盤。

此外，持有相當於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附帶在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的股份的股東(包括B類股份持有人)有權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議議程中加入新議案。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三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下表載列[編纂]完成後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所有權及所控制的投票權：

股份數目	估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¹⁾	估投票權的 概約百分比(%) ⁽¹⁾⁽²⁾
A類股份	[編纂]	[編纂]
B類股份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股 本

附註：

- (1) 假設普通股及[編纂]前優先股將於[編纂]成為無條件後及緊接股份拆細完成前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A類普通股及轉換為B類普通股(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 (2) 除有關保留事宜的決議案(每名股東享有每股股份一票的投票權)外，A類股份股東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而B類股份股東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A類股份可按一換一比率轉換為B類股份。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後，本公司將發行[編纂]B類股份，佔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B類股份總數(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約[編纂]%。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2條，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不再實益擁有任何A類股份時，A類股份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將終止，將於以下情況出現：

- (i) 出現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述的任何情況，具體而言，不同投票權受益人(1)身故；(2)不再為董事會成員；(3)被聯交所認為無行為能力履行董事職責；或(4)被聯交所認為不再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關於董事的規定；
- (ii) 除上市規則第8A.18條所允許的情況外，當A類股份持有人將所有A類股份的實益擁有權或經濟利益或A類股份附帶的投票權轉讓予另一人；
- (iii) 工具代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A類股份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8A.18(2)條；或
- (iv) 全部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

除A類股份附帶的不同投票權外，所有類別的股份附帶的權利相同。有關A類股份及B類股份的權利、優先權、特權及限制的進一步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組織章程細則」。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緊隨[編纂]完成後，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張先生。就有關保留事宜以外事宜的股東決議案而言，張先生將於[編纂]A類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投票權約[編纂]%，並有權控制[編纂]B類股份，佔本公司投票權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A類股份由Genisage Tech Inc.持有，Genisag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Genisage Tech Inc.。Genisage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權益透過張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為其本身及家人的利益而成立的信託持有。

由於本公司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即使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並無持有本公司股本的大多數經濟利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可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此將使本公司得益於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以長期前景及策略控制本公司)的持續經營願景及領導。

股 本

務請有意[編纂]注意[編纂]具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的潛在風險，尤其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權益未必總是與股東的整體利益一致，且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可對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結果行使重大影響力，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務請有意[編纂]僅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決定是否[編纂]本公司。有關不同投票權架構的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風險因素—與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風險」。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8A.43條，各不同投票權受益人須向本公司發出法定可強制執行的承諾（旨在保障股東利益及可由股東強制執行），表示遵守上市規則第8A.43條所載的相關規定。於[●]，張先生向本公司承諾（「承諾」），只要其為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 (a) 其將遵守（及，倘其實益擁有權益的附帶不同投票權的股份透過有限合夥、信託、私人公司或其他工具持有，則盡其所能促使有關有限合夥、信託、私人公司或其他工具遵守）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第8A.09、8A.14、8A.15、8A.17、8A.18及8A.24條的所有適用規定（「規定」）；及
- (b) 其將盡其所能促使本公司遵守所有適用規定。

為免疑惑，規定受上市規則第2.04條規限。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知悉及同意，股東依據承諾認購及持有股份。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知悉及同意，承諾旨在保障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可由本公司及／或任何股東向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強制執行。

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承諾自動終止：(i)本公司自聯交所退市當日；及(ii)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不再為本公司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當日。為免疑惑，承諾終止不影響本公司及／或任何股東及／或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直至終止當日累計的任何權利、補償、責任或負債，包括就終止當日或之前已出現的違反任何承諾，申索賠償及／或申請禁制令的權利。

承諾受香港法例監管，而香港法院為唯一具管轄權審理承諾引起的全部事宜、申索或糾紛的法院。

股本的潛在變動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本公司可透過普通決議案，(i)增設新股份而增加股本；(ii)合併及分拆全部或任何股本至較其現有股份大的股份數額；(iii)註銷在決議案通過之日尚未獲任何人士承購或同意承購的任何股份；及(iv)將股份或任何股份拆細至較小數額。此外，在符合開曼公司法規定的任何條件下，本公司或會透過特別決議案削減其股本或任何資本贖回儲備。

股 本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組織章程細則 — 更改股本」。

倘本公司股本於任何時間分為不同類別股份，除有關類別股份的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外，在不違反開曼公司法條文的前提下，發行任何類別股份當時附帶的所有或任何權利，僅可由持有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四分之三的人士書面同意或由持有該類別股份面值四分之三且出席(定義見細則)並於會上投票的持有人另行召開會議通過決議案批准予以修改或廢除(修訂大綱或細則的特別決議案除外)。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組織章程細則 — 更改現有股份或類別股份的權利」。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下列兩者總和的任何B類股份或可轉換為B類股份的證券：

- 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20%(惟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根據股份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一換一基準轉換A類股份時須發行的任何B類股份)；及
- 本公司根據下文「一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所述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

此項發行B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以下最早發生者為止：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於該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重續授權；
-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時；及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改授權時。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授權，購回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多10%的自身B類股份(惟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根據股份計劃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一換一基準轉換A類股份時須發行的任何B類股份)。

此項授權僅與在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購回有關，並須按照所有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的同等規則或規例進行。

股 本

此項購回B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持續有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於該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重續授權；
-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時；及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改授權時。

有關此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 購回自身證券的說明函件」。

股份計劃

我們已採納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並於[●]採納2021年僱員持股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股份計劃」。